



桃園市政府水務局會議紀錄

一、會議案由：「桃園市社子溪治理規劃檢討」第二次地方說明會

二、會議時間：112 年 10 月 11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三、會議地點：桃園市新屋區公所 3 樓 301 會議室

四、主席：黃科長旭輝

紀錄：曹瑤

五、出席人員：

黃立法委員世杰秘書黃仁昭

陳議員睿生

周議員玉琴秘書鄭紹彬

鄭議員淑方秘書高芷若

農業部農田水利署桃園管理處羅志全、徐佳達、黃宏洋

農業部農田水利署石門管理處鍾柏緯

桃園市新屋區公所技士蕭永燦

桃園市新屋區社子里辦公處里長楊品潔、里民徐英柱、里民管安垣

桃園市新屋區糠榔里辦公處里長羅鴻霖

桃園市新屋區笨港里里民黃仙枝、里民李瑞吉

桃園市新屋區永安里里民魏秀芳、里民彭瑞美、里民許火龍、里民王秀玉

桃園市新屋區赤欄里辦公處里長彭成泉

桃園市楊梅區員本里辦公處里長陳奕霖

桃園市楊梅區瑞原里辦公處里長黃定宏

桃園市楊梅區高山里辦公處鄭豐慶代

桃園市楊梅區楊梅里辦公處黃正耀代



桃園市政府水務局施凱程助理工程員、黃旭輝科長、曹瑤幫工程司

智盛水利水保技師事務所鄭胥智技師、黃文圻技師、陳秉鈞工程師、陳志嘉工程師

六、 主席致詞：(略)

七、 會議紀錄：

(一)黃立法委員世杰秘書黃仁昭

1. 社子溪規劃與治理計畫期程依簡報所述，將會到 114 年期間才會完成，希望可儘速辦理。

意見回覆：簡報所述各階段期程皆包含召集專家學者審查與報告編撰及修正等所需時間，但仍會儘量加速進行期程進行，以縮短規劃期程。

2. 近次颱風導致新屋地區有較嚴重之停電情況，是否可配合台電與養工處，將輸電電纜地下化。

意見回覆：電纜地下化非本局權責，將知會本府相關單位辦理。

3. 社子橋上游左岸本次颱風，有造成淹水情形，建議於員埔橋左岸下游 250 公尺，要施作改善工程。

意見回覆：本局已請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先針對社子溪員埔橋下游左岸調查堤岸狀況及評估施作方式，經可行性評估報告涉及私有土地徵收費約為 2,665 萬元，工程費用約為 1,306 萬元，總經費合計 3,971 萬元，將爭取中央經費補助辦理。

4. 笨子港橋下游至出口之水防道路，是否可配合週邊工程提前施作。

意見回覆：有關笨子港橋下游治理規劃期程是否配合週邊工程提前，本局建議與相關單位會勘研議。

(二)周議員玉琴秘書鄭紹彬

1. 社子溪支流區排的計畫是否有在持續推動。

意見回覆：本案為社子溪主流治理規劃檢討及治理計畫修正案，並不包含社子溪支流，社子溪支流為另案，該案目前為治理計畫審議階段，已進入水利署審議，案件皆有持續推動中。

(三)鄭議員淑方秘書高芷若

1. 設計規劃的型式，是否考量增加步道型式及欄杆。

意見回覆：目前為社子溪治理規劃檢討及治理計畫修正階段，主要內容為依重新檢算後的水文量來檢討社子溪的工程內容、計畫堤頂高度、治理計畫線與用地範圍線等前期規劃的內容是否需要調整；而細部之設計型式則會於設計施工階段提出，並召開地方說明會向民意代表、里長及民眾說明，並廣納意見以回饋到設計內容。

(四)桃園市新屋區公所技士蕭永燦

1. 本公所預計在觀海橋旁另闢新橋以疏解假日車潮，是否會影響治理計畫？有關另闢新橋是否有建議或應注意事項。

意見回覆：初步建議新建橋梁須滿足治理計畫之計畫堤頂高程與滿足所需之通水斷面，另橋台位置需配合治理計畫線施作，儘可能不要落墩於河道，以避免影響通水斷面；未來公所評估時，亦可提供相關資料予本局，水務局亦會提供相關資料給予參考；辦理審查亦可通知本局派人參加了解及提供意見。

(五)桃園市楊梅區楊梅里辦公處黃正耀代

1. 有里民反映白鶴段(約愛鶴橋至上游月眉橋河段右岸)因施作堤防及水防道路，而進行用地徵收，而其土地經徵收後，僅剩小塊畸零地，已無法做有效使用，市府是否可將剩餘畸零地也一併徵收。

意見回覆：礙於工程經費有限，故河川整治之用地徵收原則上係依據已公告之用地範圍線進行徵收；因此，看是否後續可提供里民所反映之地段地號，以利詢問當初進行徵收之科室，對於畸零地之徵收是否有其它方式可行。

(六)桃園市楊梅區員本里辦公處里長陳奕霖

1. 社子溪員埔橋下游左岸是否有列入第一期改善工程。

意見回覆：經查，員埔橋下游左岸目前已有編列第一期改善工程，未來將依治理計畫成果爭取相關經費，儘速推動改善工程。

(七)桃園市楊梅區瑞原里辦公處里長黃定宏

1. 老飯店橋至慈恩橋河道右岸多處皆已完成堤防護岸設置，而左岸多處沙地仍未施作防洪構造物，若遇颱風暴雨可能會導致相關溢淹災害，想請問此段是否包含在本次規劃整治範圍之內，因左岸居住人口頗多，故未來若施作堤防護岸工程是否可包含綠美化工程；且左岸有南圳取水工程，其對左岸農田灌溉相當重要，若未來施作工程，是否會影響取水設施。

意見回覆：里長所提河段是有包含在本案規劃範圍之內，而經查，目前愛鶴橋左岸上下游皆有布設第一期與第二期改善工程，未來待治理計畫審議通過後，再依其申請相關經費，但若有急迫需求，且用地亦可取得，則可以應急工程進行改善；另左岸取水設施若於工程施工過程中需進行拆除，此將會於防洪設施完工後進行取水

設施功能復舊。綠美化景觀部分，則於設計施工階段，召開地方說明會時，里長可提出相關需求與想法，進而回饋到設計內容。

2. 希望愛鶴橋至老飯店橋可進行人車分道工程，避免里民於左右岸休憩活動時，因人車爭道而產生危險。

意見回覆：將知會本府相關單位參辦。

(八)桃園市新屋區笨港里里民黃仙枝

1. 往年清理圳溝雜草是往中間埋，今年清理之雜草是往兩邊堆；三七南圳今年清至今約2個月，圳溝中尚未長出雜草；兩邊堆放之雜草、土石現在已經長出雜草，已有一尺多高，不知相關單位要如何處理。

意見回覆：本局將聯繫里長以了解情況。

八、 會議結論

1. 請規劃廠商參酌地方代表、里長及在地居民意見續辦規劃作業。

九、 散會時間：民國 112 年 10 月 11 日下午 3 時 10 分

桃園市水務局 相片紀錄

案由：「桃園市社子溪治理規劃檢討」第二次地方說明會



說明:黃旭輝科長主持



說明:黃文圻技師簡報說明



現場提問(1)



現場提問(2)